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力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53号文《关于同意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采取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3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85元。截至2021年3月18日止，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3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4,05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40,835,548.2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3,214,451.76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230Z0051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38,321.45
减: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6,570.92
减: 直接投入项目金额	24,041.40
减: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加: 专户利息	209.87
减: 手续费	0.29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918.7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1年3月26日，公司分别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营业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舒城支行、安徽舒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埠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营业部及保荐机构长江保荐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	--------	------	--------	---------------	----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舒城支行	184260339927	16,633.00	1,507.51	活期存款
2	安徽舒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埠支行	200004311857666000000028	2,998.00	822.83	活期存款
3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14750000001089679	13,690.45	562.31	活期存款
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营业部	632698375	6,519.63	0.93	活期存款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铜梁支行	31180101040015016	12,080.00	1,025.12	活期存款
合计			39,841.08	3,918.70	

注：（1）初始存放金额中含有需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1,519.63 万元。（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铜梁支行初始存放金额 12,080.00 万元，系因重庆子公司实施的“PC 精密结构件技术改造项目”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舒城支行募集资金账户中划转而来。即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舒城支行初始存放金额 16,633.00 万元中含有前述划转资金 12,080.00 万元。

三、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了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在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此外，在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了部分发行费用。

1、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置换安排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并实施部分募集资

金投资项目。截至2021年3月19日，公司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共计人民币65,709,238.00元，公司置换金额为65,709,238.00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1	二期厂区新建PC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	37,766,036.00	37,766,036.00
2	PC精密结构件技术改造项目	25,027,632.00	25,027,632.00
3	一期厂区笔记本电脑结构件及相关零组件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1,358,160.00	1,358,160.00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57,410.00	1,557,410.00
合计		65,709,238.00	65,709,238.00

2、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的置换安排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3月26日出具的《关于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1]230Z1219号），本次募集资金各项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40,835,548.24元，其中保荐及承销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5,639,200.00元已自募集资金中扣除，本次募集的其他发行费用为不含增税人民币15,196,348.24元，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其他发行费用为不含增税人民币2,572,908.66元，截至2021年3月19日止，上述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2,572,908.66元用募集资金一并置换。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1年6月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已于2021年6月4日、2021年7月5日分别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铜梁支行 31180101040015016 转出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 万元、3,000.00 万元至一般账户，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舒城支行 184260339927 转出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 万元。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归还 3,000.00 万元至募集资金账户中，尚有 4,000.00 万元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7,918.70 万元，其中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4,000.00 万元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3,918.70 万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实地走访项目实施地，审阅资料抽查凭证以及沟通交流等多种形式，对英力股份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

核查方式主要包括：实地查看募投项目实施情况，查阅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支付凭证、英力股份关于募集资金情况的相关公告，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及与英力股份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沟通交流等。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英力股份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321.45	本年度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30,612.3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 集 资 金 承 诺 投 资 总 额	调 整 后 投 资 总 额 (1)	本 年 度 投 入 金 额	截 至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金 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二期厂区新建 PC 精密 结构件建设项目	否	19,775.00	13,690.45	13,209.22	13,209.22	96.48	2022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PC 精密结构件技术改 造项目	否	12,080.00	12,080.00	9,107.87	9,107.87	75.40	2022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一期厂区笔记本电脑 结构件及相关零组件 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 目	否	4,553.00	4,553.00	1,095.75	1,095.75	24.07	2022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337.00	2,998.00	2,199.32	2,199.32	73.36	2022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000.00	5,000.00	5,000.16	5,000.16	100.00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2,745.00	38,321.45	30,612.33	30,612.33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	—	—	—	—	—	—	—	—	—
合计		52,745.00	38,321.45	30,612.33	30,612.3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二期厂区新建 PC 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及 PC 精密结构件技术改造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未产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65,709,238.00 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 2,572,908.66 元，共计 68,282,146.66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及时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 2021 年 6 月 4 日、2021 年 7 月 5 日分别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铜梁支行 31180101040015016 转出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 万元、3,000.00 万元至一般账户，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舒城支行 184260339927 转出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归还 3,000.00 万元至募集资金账户，公司尚有 4,000.00 万元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2021 年度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151.97 万元，2021 年末无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留存募集资金专户，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投资金额 5,000.16 万元，支付超过承诺投资总额的 0.16 万元资金来源为存款利息收入。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保荐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海波

李海波

张文海

张文海

长江保荐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2年 4月 15日

